



## 中國醫藥大學與澳門科技大學 學術交流及友好合作協議書

中國醫藥大學與澳門科技大學，經友好協商，雙方願意在教學、臨床、科研、人文交流等領域進行長期友好合作，實現共同發展和繁榮，為此而締結本協議書。

第1條 本協議以發展雙方在教學、科研、臨床和人文等領域的交流與合作，促進校際友好合作關係為宗旨。

第2條 雙方在平等互惠的基礎上，在如下方面進行協力合作，共同發展。

- (1) 教師、科研人員和臨床人員之間的交流；
- (2) 學生交流；
- (3) 學術信息和出版物的交換；
- (4) 舉辦各種研究會、講座及學術研討會；
- (5) 進行共同科研工作；
- (6) 其他，包括雙方同意的事項。

第3條 為實現上述交流與合作，雙方在充分協商的基礎上，可就具體合作項目共同制定具體實施方案，並簽訂具體項目的合作協議書。

第4條 在第2條中所提到的交流與合作事宜，其實施可能因涉及雙方的相關人員和設施及財產的利用而受到制約，可進行具體協商。

第5條 本協議書中文文本二份，雙方各保存一份。

中國醫藥大學

澳門科技大學

校長 黃榮村

校長 劉良

2013年3月6日

2013年3月6日